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独立董事离任的基本情况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独立董事夏清先生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于近日依据有关规定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和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增持承诺
夏清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和审计委员会委员	公司新任独立董事产生之日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产生之日	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	否。辞任生效后，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任何职务	不适用	否	否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夏清先生的辞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且将

导致公司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不符合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夏清先生的辞任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辞任生效前，夏清先生仍将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

夏清先生确认，其本人与公司董事会及公司之间并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有关其本人辞任的其他事宜须提请公司股东和债权人注意。夏清先生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其辞任后将基于诚信原则完成涉及公司的未尽事宜，妥善移交所承担的工作。

夏清先生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充分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为公司规范治理和稳健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公司董事会对夏清先生任职期间的辛勤付出和卓越贡献致以诚挚谢意。

公司将尽快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在六十日内完成新任独立董事的补选，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6日